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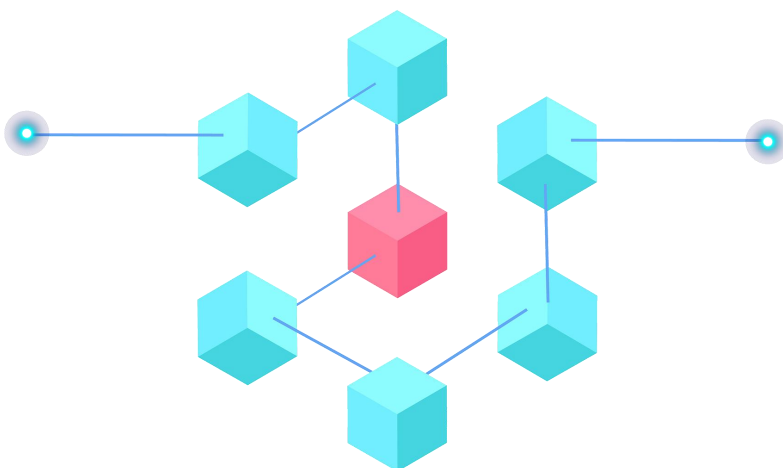
为数字创新领导者提供更新、更重要、更有用的决策参考信息

# 大数据发展动态

以战略视角解读数字中国

2024年7月15日 第26期 总第189期

## 贵阳数据要素市场发展水平 居西部城市第一



# 大数据发展动态

2024年7月15日

第26期 总第189期

**指导单位** 贵阳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贵安新区大数据和科技创新局

**主 编** 贵阳智能大数据战略研究院

**联合主编** 贵州省大数据发展促进会

**学术支持** 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

贵州领新咨询有限公司

**编 委 会** 宋希贤 程 茹 杨 婷 熊灵犀

陈 贝 杨 洲 钟新敏 莫星星

**总 编 辑** 宋希贤

**副总编辑** 程 茹

**执行编辑** 杨 婷

**责任编辑** 熊灵犀 陈 贝 杨 洲 钟新敏

莫星星

**美术编辑** 杨 婷 莫星星

**咨询电话** 0851-86798090 (传真)

**邮 箱** GIDI2018@163.com

**编辑地址** 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55号华夏银行

大厦7楼

**新媒体**



关注公众号可订阅本刊

**声明:** 本信息产品为内部交流学习资料, 选编内容及图片来自网络公开信息, 原创内容及图片版权属于原作者; 如您认为本资料整理的内容侵犯您的知识产权造成侵权, 请立即告知, 我们将在第一时间核实并进行处理。

## 本期要目

### 国策要论

- 01 工信部、中央网信办组织开展“网络去 NAT”深化 IPv6 部署应用
- 03 商务部等四部门加强商务和金融协同 更大力度支持跨境贸易和投资高质量发展

### 地方新政

- 04 北京出台16条措施助力数字人才队伍建设
- 06 《山西省数据工作管理办法》发布
- 07 四川推动28个高新区在人工智能产业率先突破
- 08 《海南省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发布
- 09 《2024年数字厦门工作要点》发布
- 10 太原市出台“2+4”数字经济政策体系 打造中部地区数字经济
- 11 济南发布新一代人工智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 产业前沿

- 14 《美国联邦网络安全监管简化法案》发布
- 15 MITRE 向美国下一届政府提出关于人工智能治理的建议
- 17 中国信通院发布《中国绿色算力发展研究报告(2024年)》

### 数谷动态

- 18 贵阳数据要素市场发展水平居西部城市第一
- 19 贵州成功举办跨区域网络安全实战演练总结会

# 工信部、中央网信办组织开展 “网络去 NAT” 深化 IPv6 部署应用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中央网信办秘书局联合印发《关于开展“网络去 NAT”专项工作进一步深化 IPv6 部署应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将组织选取部分区域开展“网络去 NAT”试点，到 2025 年 7 月底前实现试点区域基础电信企业 NAT44 设备总容量停止增长，主要移动互联网应用（APP）固网侧 IPv6 流量占比不低于 70%。

什么是“网络去 NAT”？“网络去 NAT”对 IPv6 应用发展有什么意义？怎样开展“网络去 NAT”工作？日前，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通信发展司对《通知》的内容进行了解读。

## 以“网络去 NAT”突破 IPv6 规模部署瓶颈

IPv4 到 IPv4 网络地址转换（NAT44）设备是将少量公网 IPv4 地址转换为较多的私网 IPv4 地址的网络设备。“网络去 NAT”就是推进全网 NAT44 设备使用规模逐步降低。

近年来，产业各方大力推动 IPv6 部署和应用，取得积极成效，我国网络基础设施和应用基础设施 IPv6 服务能力已全面具备。截至 2024 年 5 月，我国 IPv6 活跃用户达到 7.94 亿户，各类网络中已分配 IPv6 地址的终端数达到 17.65 亿，移动网络 IPv6 流量占比达到 64.56%。

尽管如此，我国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仍存在堵点和瓶颈，如 NAT44 设备的大规模部署，降低了企业开发 IPv6 设备和应用的主观意愿，增加了用户使用 IPv4 网络的黏性，客观上阻碍了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水平的进一步提升。此次发布的《通知》目的就是向全社会释放我国加快向 IPv6 演进升级的明确信号，凝聚网络、应用、终端等产业各方合力，加速提升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水平。

## “建”“用”协调互促提升 IPv6 连通率和流量占比

“网络去 NAT”与深化 IPv6 部署应用是一项系统工作，需要行业主管部门、基础电信企业、互联网企业、终端设备制造企业等产业各方协同推进。一是要协调全局与局部，推动基础电信企业制定整体工作方案和时间表，同时选取部分区域开展试点，探索经验，提前达标；二是要协调网络与应用，基础电信企业持续拓宽 IPv6 网络通路，互联网企业深化应用改造，加大放量引流力度，“建”“用”双方协调互促，发挥乘数效应；三是要协调改造与安全，合理

有序推进 NAT44 设备使用规模逐步降低，做好网络安全监测和应急处置，保障网络安全稳定运行。

《通知》要求，基础电信企业要认真摸排 NAT44 设备部署应用情况，并建立 NAT44 设备信息台账，制定“网络去 NAT”工作方案和时间表，有序推进全网 NAT44 设备使用规模逐步降低。要增加 IPv6 互联网专线产品供给，新增互联网专线默认开通 IPv6 功能。要加快实施家庭网关 IPv6 地址前缀二次分发功能升级。到 2024 年底，基础电信企业自有环境固定宽带用户 IPv6 连通率不低于 80%。终端设备制造企业要严格落实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有关通知要求。

在应用方面，《通知》要求，互联网企业要深化应用服务 IPv6 升级改造，优化放量引流策略，实现注册、登录、使用全链条支持 IPv6，提升固网环境下 IPv6 流量占比。内容分发网络（CDN）运营企业要推动边缘节点、核心节点等各层级支持 IPv6，提升用户加速、业务调度和内容回源等 IPv6 流量占比。云服务企业要优化产品业务逻辑，向用户提供服务时默认启用 IPv6 功能。

为确保网络安全稳定，《通知》要求，基础电信企业、互联网企业要科学合理推进“网络去 NAT”专项工作，进一步强化网络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加强重要指标监测。针对开展 IPv6 升级改造的网络系统，要持续强化网络安全防护管理，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做好重要系统网络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

此外，为促进工作实效落地，《通知》要求，基础电信企业集团公司要对开展“网络去 NAT”试点工作的子（分）公司给予必要政策倾斜和资金保障。要不断丰富监测技术手段，构建监测体系。各省（区、市）通信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强化行业管理，加强工作指导。各省级网信办要督促互联网企业加强协同，合力推动“网络去 NAT”目标完成。（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扫描二维码可阅读或下载全文

原文链接：[https://www.miit.gov.cn/zwgk/zcwj/wjfb/tz/art/2024/art\\_2ac6ac3bd9b34197b1ba7fbe50f00076.html](https://www.miit.gov.cn/zwgk/zcwj/wjfb/tz/art/2024/art_2ac6ac3bd9b34197b1ba7fbe50f00076.html)

# 商务部等四部门加强商务和金融协同 更大力度支持跨境贸易和投资高质量发展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近日，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国家外汇局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商务和金融协同 更大力度支持跨境贸易和投资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指导地方商务主管部门和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金融监管局、外汇局及金融机构加强协作联动，形成支持跨境贸易和投资高质量发展的更大合力。

《意见》围绕稳外贸、稳外资、深化“一带一路”经贸合作和对外投资合作等重点领域和促融资、防风险、优服务等关键环节，提出5方面11条政策措施。**一是**推动外贸质升量稳，优化外贸综合金融服务。**二是**促进外资稳量提质，加强外资金融服务保障。**三是**深化“一带一路”经贸合作和对外投资合作，完善多元化投融资服务。**四是**便利跨境贸易和投资发展，优化支付结算环境。**五是**做好跨境贸易、投资与金融风险防控，守牢安全底线。

其中提出，**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和数字贸易**。指导地方商务主管部门加快推动服务贸易、数字贸易创新发展，加快旅行、运输等重点领域外向型发展和服务外包转型升级，支持进口研发设计、节能环保等优质服务。充分发挥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作用，进一步带动社会资本投资。适应贸易数字化发展需要，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商标权、科技成果等无形资产质押融资服务，探索将更多数据要素纳入承保评审服务。依托国家服务贸易和数字贸易创新平台建设，推动银行保险机构与平台内企业高效对接。

《意见》强调，要完善对接合作，加强商务与金融系统常态化沟通交流，做深做实“总对总”“分对分”合作；要做好落地实施，鼓励各地方、金融机构结合实际细化支持举措，强化政策协同，放大组合效应；要加强跟踪监测，及时共享进展情况，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来源：商务部）



扫描二维码可阅读或下载全文

原文链接：[https://cws.mofcom.gov.cn/xxfb/art/2024/art\\_1d61f65bc3ba4c32b184f62138051a87.html](https://cws.mofcom.gov.cn/xxfb/art/2024/art_1d61f65bc3ba4c32b184f62138051a87.html)

# 北京出台 16 条措施助力数字人才队伍建设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 9 部门近日共同发布《北京市加快数字人才培育支撑数字经济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6 年）》，出台 16 条“硬核”措施，计划用 3 年左右时间，着力培养四类数字领域人才队伍，增加数字人才有效供给，形成数字人才集聚效应，为北京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 建设数字战略科学家梯队

北京市将加强数字领域重点人才队伍建设，以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为核心，着力培养数字战略科学家、数字领军人才、数字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等四类人才队伍。

北京市将建设数字战略科学家梯队，通过“三个一批”，即引进一批海外高层次数字人才、支持一批留学回国数字人才创新创业、组织一批海外高层次数字人才回国服务，发现和培养战略科学家，形成成长梯队，不断提高原始创新能力，解决突破“卡脖子”难关。

北京市支持数字领军人才成长，鼓励各单位设立首席数据官。通过开设订单、订制、定向培训班，以及举办高级研修项目等方式，不断提升首席数据官和企业管理人员数字能力素质，培养一批既懂产业技术又懂数字技术的复合型人才。

同时，北京市还将培育和壮大数字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对数字技术人才，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和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取得专业技术等级证书的可衔接认定相应职称，不断提升从业人员数字素养和专业水平。

## 两所大学增设“数字经济”专业

北京市将聚焦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发挥国家实验室、国家科研机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科技领军企业的作用，重点打造一批行业特色鲜明、集聚创新人才的平台。

在深化产学研融合培养体系建设方面，北京市将加强高等院校数字领域相关学科专业建设，建设一批数字领域“一流专业”“一流课程”，提升首都急需紧缺领域卓越工程师自主培养能力。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联合培养复合型数字人才，依托国家重大项目、重点工程，通过支持承担重大任务，培育和造就一批一流数字人才。

北京市教委表示，将支持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北京联合大学新增设“数字经济”专业，继

持续推进相关高校做好数字经济相关专业建设。引导职业学校紧密对接首都功能定位和高精尖产业需求，发展以数字经济为主要特征的新兴专业，积极申报增设区块链技术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工业互联网应用等数字领域相关专业。面向市属公办本科高校全覆盖开设人工智能通识课，提高全市不同类型专业大学生的人工智能素养，加大数字领域人才培养力度。

另外，北京市还将完善数字技术人才基地建设、强化数字技能人才培养载体、支持数字经济创新创业载体建设。

### 鼓励将数字人才纳入人才计划

北京市将通过改进人才引进机制、创新人才评价机制、健全人才激励机制、优化人才流动机制，鼓励将数字人才纳入各类人才计划支持范围，积极探索高效灵活的人才政策。

在人才引进方面，探索举办北京市数字工程师创新创业大赛等数字领域人才比赛，快速集聚一批有突出技术创新能力、善于解决复杂工程问题的工程师人才，并加大为北京市数字经济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高技能人才引进力度。

在人才评价方面，继续升级国际职业资格认可目录，持续发布数字职业，动态调整数字职称专业设置，支持数字型企业自主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对优秀技能人才可直接认定或破格晋升职业技能等级。推动落实“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制度，开展特级技师、首席技师评聘，大力培养创新型、实用型数字技能人才。

在人才激励方面，持续发布数字经济从业人员相关岗位工资价位信息，引导企业建立健全符合数字人才特点的企业薪酬分配制度。事业单位对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可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项目工资等灵活多样的分配形式。

在人才流动方面，支持开展高层次数字人才出国（境）培训交流，加强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数字人才国际交流，培养一批具有国际视野的骨干人才。对接服务国家重大区域战略，鼓励数字人才在京津冀三地流动。支持各区制定出台精准有效的数字人才支持政策，引导优秀数字人才向重点企业流动，畅通企业数字人才向高校流动渠道。（来源：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扫描二维码可阅读或下载原文件

原文链接：[https://rsj.beijing.gov.cn/xxgk/2024qt/202407/t20240711\\_3743058.html](https://rsj.beijing.gov.cn/xxgk/2024qt/202407/t20240711_3743058.html)

## 《山西省数据工作管理办法》发布

为加快山西省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统筹推进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加快数字山西、数字社会建设,构建以数据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山西省数据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山西省实际,制定《山西省数据工作管理办法》,自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

《管理办法》是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的重要举措,通过加强系统谋划建设,完善数据基础制度和数据资源管理服务,构建全省数据工作“一盘棋”指挥体系,主要围绕数据要素、数字基础设施、数字山西、数字社会建设和数字经济发展、数字安全等,进一步明确总体要求、规划制定、工作内容及部门职责、保障措施。同时指出,要加强部门协同,统筹推进数据资源整合、集约共享和数字共治,切实发挥数据的基础资源作用和创新引擎作用,加快数字山西、数字社会建设,构建以数据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助推中国式现代化山西实践。

**在数据资产上**,《管理办法》提到省人民政府数据主管部门应会同财政、政务信息管理等部门建立健全数据资产管理体系,推进数据资产合规化、标准化、增值化。

**在数据交易上**,《管理办法》提出省人民政府数据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建立数据交易管理制度,拓宽数据交易渠道,规范数据交易行为,建立数据资产评估、登记结算、交易撮合、争议解决等数据要素市场运营体系。

**在数字经济上**,《管理办法》提出省人民政府数据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工业和信息化等有关部门统筹全省数字产业发展,明确产业布局,围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重点培育电子信息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信息通信业、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业、互联网服务业,重点推动大数据、信创、通用计算设备、光电信息、半导体、新型化学电池、人工智能及智能装备、网络安全、电磁防护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培育区块链、量子科技、虚拟现实等产业。

(来源:山西省人民政府)



扫描二维码可阅读或下载全文

原文链接: [https://www.shanxi.gov.cn/zfxxgk/zfxxgkzl/fdzdgnr/lzyj/szfwj/202407/t20240703\\_9601720.shtml](https://www.shanxi.gov.cn/zfxxgk/zfxxgkzl/fdzdgnr/lzyj/szfwj/202407/t20240703_9601720.shtml)

# 四川推动 28 个高新区 在人工智能产业率先突破

近日，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印发《四川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区推动人工智能产业率先突破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6 年）》（以下简称《行动方案》，明确将推动四川省 28 个高新区以标杆性产品为牵引，在人工智能产业重点领域和关键技术上率先发展、形成突破。据悉，这是全国首个以高新区推动人工智能产业率先突破的行动方案。

**标志性产品引领方面**，《行动方案》聚焦大模型、人工智能算法及软件产品、人工智能芯片、无人机、高端医疗装备、智能座舱等 12 个人工智能产业关键领域。依托成都高新区、绵阳高新区、德阳高新区等在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发展方向、政策措施、财政实力等方面的优势，因地制宜以“清单制+责任制”的方式赋予各高新区不同攻关任务、明确建设目标，同时加强全省统筹，聚焦“链”上发力推动人工智能产业向“新”而兴。

**打造应用场景方面**，《行动方案》提出从企业端、消费端、政府端“三端”发力，打造“人工智能+企业（AI+B）、人工智能+消费（AI+C）、人工智能+政府（AI+G）”赋能制造业转型升级、消费升级、政府公共服务效能提升，以多元场景推动“人工智能+”迭代升级，提升人工智能赋能未来生活效能。

**构建良性产业生态方面**，《行动方案》提出，高新区重点围绕算力、网络、数据服务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为人工智能产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同时，注重加大人才引育力度，引进一批创新领军人才、培养一批青年科技人才和卓越工程师、培训一批应用型技术技能人才。强化金融赋能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推动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加速向高新区汇聚，打造人工智能开源社区体系，构建良性产业发展生态。（来源：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扫描二维码可阅读或下载原文件

原文链接：<https://jxt.sc.gov.cn//scjxt/sczzcsd/2024/7/8/8be7756d9196479998792bdc3edc3bd8c.shtml>

# 《海南省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发布

为进一步健全海南省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机制，提升应对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国家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海南省通信管理局近日印发了《海南省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以下简称“本预案”）。

本预案适用于面向社会提供服务的省内基础电信企业、域名注册管理和服务机构（以下简称域名机构）、互联网企业（含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发生网络安全突发事件的应对工作。

本预案所称网络安全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的，由网络攻击、网络入侵、恶意程序等导致的，造成或可能造成严重社会危害或影响，需要电信主管部门组织采取应急处置措施予以应对的网络中断（拥塞）、系统瘫痪（异常）、数据泄露（丢失）、病毒传播等事件。

本预案根据社会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分为四级：特别重大事件、重大事件、较大事件、一般事件。报告突发事件信息时，应当说明事件发生时间、初步判定的影响范围和危害、已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和有关建议。

本预案强调，网络安全专业机构要加强网络安全应急技术支撑队伍建设，不断提升网络安全突发事件预防保护、监测预警、应急处置、攻击溯源等能力。基础电信企业、域名机构、大型互联网企业要建立专门的网络安全应急队伍，提升本单位网络安全应急能力。支持网络安全企业提升应急支撑能力，促进网络安全应急产业发展。（来源：海南省通信管理局）



扫描二维码可阅读或下载全文

原文链接：[https://hnca.miit.gov.cn/zwgk/tzgg/tz/art/2024/art\\_f2f899ebb7e748ac9b03240d250b7e6c.html](https://hnca.miit.gov.cn/zwgk/tzgg/tz/art/2024/art_f2f899ebb7e748ac9b03240d250b7e6c.html)

## 《2024 年数字厦门工作要点》发布

日前，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2024 年数字厦门工作要点》（简称《要点》），旨在加快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为更高水平建设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城市贡献数字力量。

《要点》包括赋能城市治理现代化、赋能数字营商环境优化、赋能数字产业协同发展、赋能改革创新试点工作 4 部分 31 项措施。

**在优化升级网络基础设施方面**，《要点》提出，将开展“信号升格”专项行动，新增万兆无源光网（10G-PON）端口 1.1 万个、5G 基站 1000 个，加大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推广力度。

**在加速发展融合基础设施方面**，《要点》提出，推进实景三维厦门建设，强化地下空间资源数据管理，打造智慧城市统一时空信息底座。持续推进厦门市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综合型二级节点建设运营。深化智慧港口建设，推进集装箱码头智能化改造升级。

**推进政务服务“一网好办”方面**，要强化跨部门系统协同和数据共享，持续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智能化水平，深化“免证办”“码上办”等改革，加快“无证明城市”建设，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体验感、便捷度。聚焦民生“关键小事”，推动更多高频、特色服务应用入驻闽政通。规范政务服务事项数据采集标准，打通政务服务系统和“一企一档”“一人一档”基础库数据，实现事项“数据最多采一次”。

**在推进数字文旅建设方面**，要深化智慧文旅一体化平台开发，建设智慧文旅指挥中心，加强文旅市场管理。完善公共数字文化云平台，打造实体与数字化相结合的群众文化协作共享平台。推进智慧博物馆建设，打造线上数字展览。

**在推进智慧教育发展方面**，要提升校园基础设施数字化水平，创建 30 所市级智慧校园达标学校，争创第三批省级“智慧教育试点区”“智慧校园试点校”。

**在推进医疗数字化转型方面**，要落实福建省“三医一张网”建设和应用推广要求。持续扩大“信用就医”场景覆盖面。加快厦门国家追溯码应用示范点建设，推进药耗管理智能化。

在壮大人工智能产业方面，要开展“人工智能+”专项行动，鼓励支持优势企业持续研发垂直应用，打造厦门行业大模型产业集群。（来源：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扫描二维码可阅读或下载全文

原文链接：[https://www.xm.gov.cn/zwgk/flfg/sfbwj/202407/t20240704\\_2875324.htm](https://www.xm.gov.cn/zwgk/flfg/sfbwj/202407/t20240704_2875324.htm)

## 太原市出台“2+4”数字经济政策体系 打造中部地区数字经济

为贯彻落实《太原市推进数字经济全面发展实施方案（2023—2025年）》制定的发展目标，加快推进实施方案中提出的数字技术创新突破工程、核心产业能级跃迁工程、数据价值化工程等十大工程建设，太原市持续完善产业发展服务体系，强化资金政策保障。太原市数据局与太原市财政局近日联合印发《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即“2+4”数字经济政策体系，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随着《管理办法》的出台，“2+4”数字经济政策服务体系建设完成，服务太原市数字经济发展的政策体系建设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管理办法》设立太原市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市财政局、市数据局及县(市、区)、开发区数字经济主管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共同管理。

《管理办法》指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是指市级财政预算安排，用于专项支持我市数字经济发展的资金。市数据局负责确定专项资金支持的重点方向和领域，组织专项资金项目的申报、评审、绩效评价等工作，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市财政局负责专项资金预算、拨付等工作。

《管理办法》明确，专项资金采取补助、奖励等方式对以下方面予以支持：

- (一) 太原市人民政府印发的《太原市加快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并政办发[2024] 2号)确定的相关支持项目；
- (二) 市委、市政府确定支持的重点项目；
- (三) 数字经济领域的政策研究、宣传推介、行业监测、交流培训等服务体系项目；
- (四) 数字经济发展环境营造，举办数字经济领域创新创业重要会议、论坛、活动和比赛等；
- (五) 数据标准规范制定及应用研究，数据资源调查、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数据安全体系和保障能力提升建设等；
- (六) 专项资金申报项目的审核及数字经济领域有关项目、企业、园区、产品及方案申报审核所需费用等；
- (七) 国家、省相关扶持资金配套。

《管理办法》规范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确保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能够精准、高效地投入到企业发展之中，助力企业实现稳健、快速的生长。（来源：太原市大数据局）



扫描二维码可阅读或下载全文

原文链接：<https://www.taiyuan.gov.cn/bmgfxwj/20240702/30140329.html>

## 济南发布新一代人工智能 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

为推动济南市人工智能产业提档升级，实现发展“新飞跃”，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标国内先进城市，立足济南基础，开展深入调研，牵头制定并发布了《济南市新一代人工智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4-2026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

《行动计划》明确了未来三年济南市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总体要求、发展目标、重点任务、产业布局和保障措施等主要内容。提出到 2026 年，济南市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突破 600 亿元，人工智能企业达到 500 家，人工智能算力规模(FP16)突破 3500PFlops，形成 50 个人工智能通用、垂直领域大模型产品，累计培育 300 个以上人工智能典型应用场景，实施 1000 个以上人工智能示范项目，打造 10 个以上人工智能产业集聚区、3 个以上人工智能示范区，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水平居全国前列。

《行动计划》制定了 4 大行动、17 项具体任务。**一是产业基础夯实行动。**围绕智能算力、数据要素、基础软硬件供给能力提升 3 项任务，加快推进济南市人工智能计算中心等重大项目建设，推进行业数据互联互通和基础软件开发。**二是产业创新提升行动。**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明确推动大模型研发、加强核心技术攻关、加强智能产品创新研发和加强创新主体引育 4 项任务。**三是应用赋能拓展行动。**聚焦数字济南建设，推动人工智能加速赋能千行百业，明确了推动人工智能应用场景赋能与开放、人工智能+工业、人工智能+农业、人工智能+服务业、人工智能+数字政府、人工智能+数字社会创新应用 6 项任务。**四是发展环境优化行动。**提出推动产业集聚区发展、加强产业链协同、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建设人工智能人才高地 4 项任务，进一步完善产业发展的支撑体系。

《行动计划》提出将打造以四个集聚区、多个产业园为主体的“四聚多园”空间格局，持续增强产业集聚效应。明确了引领全市发展的“四个集聚区”：济南高新区整合汇聚创新资源，打造“技术创新策源地”；起步区探索建设大模型集聚基地、机器人制造业创新中心、元宇宙产业园等，打造“未来产业引领区”；历下区重点开展人工智能技术、产品服务，打造“平台赋能服务高地”；市中区重点推动场景建设和创新应用，打造“应用创新融合区”。同时，统筹历城区、章丘区、槐荫区等区县的产业基础和特色优势，因地制宜打造特色产业生态，推动国家超算济南科技园、智能传感器产业园、百度智能云(山东)人工智能基础数据产业基地等多个产业园区协同发展。

保障措施方面，《行动计划》借鉴先进省市的经验做法，结合我市实际情况，从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资金支持、完善安全监管、营造良好氛围四个方面加大工作力度。

下一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以人工智能与重点产业融合为主线，以“AI 泉城”赋能行动为抓手，构建“高算力、大模型、强应用”的人工智能创新体系，创新发展“人工智能+”

新业态、新模式，通过全力提升产业发展能级、强化人工智能创新基础支撑、丰富人工智能融合应用场景、加强人工智能高端人才引育等措施，推动人工智能全方位、深层次赋能新型工业化，打造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示范高地和智能产业集聚高地。（来源：济南市人民政府）



扫描二维码可阅读或下载全文

原文链接：[http://www.jinan.gov.cn/art/2024/7/10/art\\_2615\\_4983072.html](http://www.jinan.gov.cn/art/2024/7/10/art_2615_4983072.html)

## 《美国联邦网络安全监管简化法案》发布

2024年7月8日，118届美国联邦国会参议院国土安全和政府事务委员会对《美国联邦网络安全监管简化法案》（法案 S.4630）进行了二读审议，计划成立一个跨机构委员会统筹网络安全管理，重点解决关键基础设施相关部门实施的碎片化网络安全法规状况。如果该法案被签署成为法律，该委员会将负责简化呈一盘散沙状态的美国网络安全法规体系。

根据该法案，ONCD 负责组建一个协调委员会，该委员会将制定一个基线监管框架，监管机构将使用该框架来协调信息安全和网络安全监管制度。

该法案草案旨在建立一个跨部门委员会，以协调美国在网络安全方面的监管制度，并通过试点计划来评估其有效性。主要目标是：简化美国境内的网络安全监管制度；减少监管负担，并提高监管效率；促进网络安全要求的协调，以更好地应对网络威胁；提高网络安全标准的透明度和一致性。

鉴于网络安全的两党性质，该法案可能成为纳入 2025 年国防授权法案（NDAA）的一揽子提案中，这种立法方式有助于推动该法案尽快获得颁布。

根据该法案，一旦协调委员会起草制定监管框架并在《联邦公报》上公布，该委员会将通过选择至少三个监管机构和至少三个包含信息安全或网络安全要求的法规来创建一个实施试点计划。为试点计划选择的法规必须具有“基本相似”或“基本相关”的网络安全要求，以便受监管实体同时遵守至少两项法规。每个机构和受监管实体必须自愿同意参与试点。

该法案还要求监管机构负责人在发布新的或更新的信息安全或网络安全法规之前与协调委员会“协商”。其目的是“确保法规在最大程度上与监管框架保持一致”。通过限制协调委员会就新的或更新的法规进行磋商，并建立基于网络安全框架的自愿试点计划，该法案巧妙地避免了宪法问题。

通过指示 ONCD 领导的协调委员会制定框架并建立试点计划，该法案可能能够实现比网络事件报告委员会（CIRC）更大的政策变化，该委员会是根据《关键基础设施网络事件报告法》（CIR CIA）成立的，旨在解决网络事件报告法规的协调问题，但仅限于提出建议。如果协调委员会建立一个协调框架机制，开始巩固网络安全法规的拼凑，这将是朝着协调和消除关

键基础设施实体目前面临的无数法规的积极迈出的第一步。

该法案的作者在保监会条款中加入了一项条款，该条款要求美国国土安全部在 180 天内和此后每 180 天向相关国会委员会提供有关保监会在协调网络事件报告方面的最新工作。然而，如果国会能够同时对中国保监会今年早些时候发布的一些建议采取行动，包括消除事件报告协调的法定障碍，并将 CIRCIA 下的《信息自由法》豁免扩大到提交给联邦政府的任何网络事件报告，那将更加令人鼓舞。（来源：“清华大学智能法治研究院”微信公众号）



扫描二维码可阅读或下载全文

原文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90wgGoig72edlao5mLXHQw>

## MITRE 向美国下一届政府 提出关于人工智能治理的建议

MITRE 公司近日向美国下一届政府发布了一份新报告，报告中提出了一系列关于人工智能（AI）治理的建议，旨在加强美国在 AI 技术领域的领导地位和治理水平。MITRE 公司是一家美国非营利组织，管理着美国联邦政府资助的研发中心，为航空、国防、医疗保健、国土安全和网络安全等领域的各个美国政府机构提供支持。

这份长达五页的报告指出：“每届总统任期都为我们重新评估和改进快速发展的技术提供了机会。在人工智能领域，政府必须了解人工智能的现状、其潜在影响，以及推进合理的人工智能监管框架的重要性”；“虽然当前的政策和立法活动已经开始解决人工智能监管的需要，但仍需要取得更多进展来确保这项技术的正确应用和使用，平衡安全性、道德考虑和公众信任。”

该报告就“通过人工智能监管确保人工智能安全”为新政府提出了九项建议，这些建议包括设立一个 AI 卓越中心（National AI Center of Excellence，NAICE）和制定一系列政策和行

动计划，以确保 AI 技术的发展和应用程序符合伦理和法律规范。

弥合差距：加强政策制定者与人工智能战略实施者之间的沟通与合作。

制定人工智能保证计划：在可重复的人工智能保障流程中与利益相关者合作，确保在其特定环境中使用人工智能符合必要的安全和性能标准。

推动新成立的人工智能信息共享和分析中心（AI-ISAC），加速现实世界保障事件的共享。

了解对手的使用情况：支持大规模人工智能科技情报（AI S&TI）设备，以监控对手的人工智能技术。

建立系统可审计性：发布一项行政命令，要求“强制系统可审计”，同时制定审计跟踪标准，并倡导旨在提高人工智能相关应用透明度的立法，这将包括要求人工智能开发人员披露用于训练其系统的数据以及构建其系统的基础模型。

促进人工智能原则协调的实践，完善具有增强能动性的人工智能系统的监管和法律框架。

加强关键基础设施，指示联邦机构审查并加强政府关键基础设施计划。

制定指导方针，允许不同机构考虑其独特的需求和背景（例如，规模、组织、预算、任务、人工智能劳动力能力）灵活实施人工智能治理。

汇聚各方力量创建一个促进和协调这些优先事项的 AI 卓越中心（NAICE），利用 AI-ISAC 和 AIS&TI，促进和协调这些优先事项的威胁和风险评估。

MITRE 的指导意见附有九项建议的时间表，为新政府执政第一年设定了具体的里程碑。该组织指出，人工智能工作将持续进行，下一届政府应“根据人工智能保证流程、人工智能保证基础设施和人工智能保证计划的有效性，持续监测人工智能的发展和使用时，并根据需要提出监管更新建议”。

该组织表示，NAICE 应该在此过程中发挥关键作用，并为美国国家人工智能保证实验室网络提供蓝图——该网络以该组织 3 月份开设的人工智能保证与发现实验室为蓝本。

据 MITRE 称，人工智能保障实验室应涵盖七个关键领域的研发：健康、通信、国防、制造、能源、金融和交通。（来源：安全内参）



扫描二维码可阅读或下载全文

原文链接：<https://www.secrss.com/articles/67973>

# 中国信通院发布 《中国绿色算力发展研究报告（2024年）》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简称“中国信通院”）联合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管委会，共同编制了《中国绿色算力发展研究报告（2024年）》，希望与业界同仁共同推进绿色算力发展。2024年6月29日，在2024中国绿色算力(人工智能)大会上，中国信通院副院长胡坚波发布并解读了报告。

绿色算力是算力的绿色低碳发展追求，是算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目标，是一个动态演进的概念，其内涵和框架随形势与时俱进、不断丰富演进。报告结合新形势新要求，从算力设备、算力载体、算能协同和算用协同4个维度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了绿色算力内涵和发展框架，构建了算力设备高效（Efficient）、算力载体节能（Conservation）、算能协同清洁（Clean）、算用协同普惠（Inclusive）发展的绿色算力ECCI框架。以此为基础，报告对当前全球及我国绿色算力发展现状进行系统性梳理，深入探讨绿色算力在算力侧、能源侧、需求侧的技术创新发展情况，总结绿色算力技术赋能的典型应用场景以及绿色算力区域发展成效，最后展望我国绿色算力发展趋势，并提出下一步发展建议。

2024年是“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在政策、产业、技术多重因素引导下，我国绿色算力围绕着算力生产、供给、运营、应用的全过程，积极推进算力设备、算力载体、算能协同和算用协同等多个环节绿色化发展，取得了明显成效。据中国信通院测算，截至2023年底，我国数据中心在用的810万标准机架总耗电量达到1500亿KWh，数据中心碳排放总量为0.84亿吨。2023年我国数据中心平均电能利用效率（PUE）为1.48。中西部地区绿色数据中心发展迅猛，入选“国家绿色数据中心”数量占比从第一批占比26.6%增长到第五批的占比46%。（来源：中国信通院）



扫描二维码可阅读或下载全文

原文链接：[http://www.caict.ac.cn/kxyj/qwfb/ztbg/202407/t20240711\\_486866.htm](http://www.caict.ac.cn/kxyj/qwfb/ztbg/202407/t20240711_486866.htm)

## 贵阳数据要素市场发展水平居西部城市第一

日前，赛迪工业和信息化研究院（集团）四川有限公司发布《中国西部城市数据要素市场发展水平评估报告（2024年）》，并根据本报告评估模型对我国西部地区131座城市数据要素市场发展水平进行评估，形成50强榜单。其中，**贵阳高居榜首**，成都、重庆分列二、三位。

据悉，该评估报告是赛迪四川在《中国城市数据要素市场发展评估报告（2023年）》的基础上构建指标体系，从数据要素市场保障、数据要素产业基础、数据要素供给、数据要素流通、数据要素治理等多个视角，对我国西部地区131座城市数据要素市场发展水平情况进行全面、科学评估，为社会各界了解我国西部城市数据要素发展现状提供参考。

报告显示，贵阳凭借完善的市场保障体系、坚实的数据产业基础、活跃的数据流通市场和健全的数据要素治理体系支持，综合评分获得84.51分，高居榜首，成都以81.13分位列第2名，重庆以80.00分名列第3位。第4名至第10名的城市分别是西安、南宁、德阳、昆明、兰州、呼和浩特和柳州。

数字经济是贵阳贵安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赛道。近年来，贵阳贵安纵深推进“数字活市”战略，聚焦算力、赋能、产业三个关键，按照数字经济“一二三四”的工作思路，全力推进数字新基建、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数字化治理、数据价值化，不断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努力把数字经济总量做大、结构做优、速度做快。目前，数字经济增加值占GDP的比重已经超过50%，数字经济成为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来源：贵阳日报）

# 贵州成功举办跨区域网络安全 实战演练总结会

7月10日，贵州省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总结会在贵阳圆满落幕。本次演练由贵州省委网信办主办，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贵州分中心承办，历时近2个月，创新性地联合相关省份，首次共同举行了跨省网络安全实战攻防应急演练。

这是贵州省连续第6年举办此类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大型网络安全演练，旨在以练促改、以练促进、以练促查，提升各地各部门在面对网络安全事件时的应急处置能力和协同作战水平，全面检验了各单位的网络安全防护和应急响应能力。

演练总结会详细通报了网络安全应急演练的整体情况，对典型实战案例进行了深度复盘分析，并邀请参演技术团队和系统单位代表分享了宝贵的经验，让大家直观了解相关系统网站中存在的安全隐患、可能会造成的影响、严峻的网络安全形势，以及网络安全事件（漏洞）应急处置流程和优秀经验方法。

从本次演练情况看，通过压紧压实各级党委（党组）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各地区各部门的网络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有了明显提升，网络安全应急体系不断完善，网络安全应急技术力量不断增强，网络安全总体态势平稳可控。

会后，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负责人纷纷表示，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是一项系统工程，牵一发而动全身，需要建立广泛参与的网络安全维护机制，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和广大网民共同参与，增强网络安全监测、预警、通报、处置等能力，从消除自身风险做起，进一步落实落细党委（党组）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努力构建人防、物防、技防体系，共筑网络安全防线。（来源：当代先锋网）

### 贵阳智能大数据战略研究院

Guiyang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Big Data Strategy Institute, GIDI



贵阳智能大数据战略研究院是由贵阳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主管，在贵阳市民政局注册登记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跨学科、专业化、开放型非营利性智库机构。主要业务范围包括：开展大数据理论创新、地方立法、政策制度、技术标准等研究咨询与调查服务；开展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数字法治、数字安全等研究咨询与调查服务；开展数字化转型、产业经济发展、区域发展战略、科技成果转化等研究咨询服务；开展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社会治理、生态文明与可持续发展等融合战略研究咨询服务；开展党委政府交办和符合章程规定的其他服务。

自成立以来，参与研究出版了《数典》《中国数谷》《大数据蓝皮书》《块数据》《数权法》《主权区块链》等 80 余部公开出版物；深度参与《贵州省大数据发展应用促进条例》《贵阳市政府数据共享开放条例》等地方性大数据立法研究；在产业经济、数字经济、绿色金融、双碳战略、健康医药等领域，开展战略规划、决策咨询、政策研究、调查评估和宣传推广等各级各类研究咨询课题项目 300 余项，为政府部门及行业企业提供决策服务。

# 贵州省大数据发展促进会

GuiZhou Big Data Development Promotion Association, GZBDDPA



贵州省大数据发展促进会是 2019 年 5 月经贵州省民政厅注册登记，贵州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作为主管部门，由中电科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云上贵州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贵阳块数据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贵州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贵州白山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满帮集团等六家企业发起成立，全省大数据和数字经济相关领域重点企业、科研院所、咨询机构、社会团体及个人组成的区域性、专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

目前共有会员单位 180 余家，涵盖数据研发、数据生产、数据加工、软件开发、网络服务、信息处理、通信设施等各类企业，专家委员会共有 120 余位咨询专家，主要任务为搭建政府与会员单位沟通的桥梁、提供决策咨询和服务、促进合作和交流、组织专题研究、推动产业聚集发展、开展培训宣传、落实各级政府和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等，助力全省行业和企业创新发展。